**門諾醫院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個案病歷資料提供同意書**

您被邀請參與此研究。本表格提供您有關本研究之相關資訊，研究主持人或研究團隊將會為您說明研究內容並回答您的任何疑問，本研究依您的自由意願決定是否參加，不參與研究不影響您原有的權益。

|  |
| --- |
| 個案報告名稱：  (實際投稿可視情況調整名稱) |
| 主持人： 　　　　　　　聯絡電話： |
| 個案姓名： 性別： 　　 年齡：  聯絡通訊地址：  電話：　　　　　　　　　　　　　病歷號碼： |
| **一、目的**  針對具有教育意義之特殊個案，蒐集相關資料進行病例報告或研究發表；並與專業領域內之各科醫護人員廣泛交流與討論，以增進臨床醫療品質、促進研究交流。 |
| **二、方法**  整理病歷資料與醫學文獻查詢，以科學化之方法，精要簡潔的陳述您的狀況，並進行資料分析。 |
| **三、個人權益將受以下保護**  (一) 主持人將維護您應有之權益與隱私，並妥善保存資料。  (二) 主持人於撰寫過程中所得資料僅供發表於學術雜誌或於醫學會議中報告，您的身分與個人隱私資料，未經您或其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相關人員不會將您的資料洩漏給無關之第三者。  (三) 除非因病情後續治療需要對個案情況進行追蹤與列管，主持人或相關人員不會主動與您聯繫或接觸，如有疑問，可逕行與主持人聯繫確認。  (四) 如有疑慮，您或其法定代理人可依個人意願隨時提出拒絕主持人或相關人員使用其個人資料之要求；於文章投稿前，您有權要求主持人或相關人員針對是否適當的運用已取得的個人資料進行解說，但需尊重專業人員之判斷。您或其法定代理人不得要求以金錢或物質回報以換取資料使用權利。 |
| **四、簽章**   1. 主持人已詳細解釋並回答有關本個案報告的性質與目的、對個案可能產生的影響及個人權益。   主持人簽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1. 個案已詳細瞭解上述個案報告目的、方法及個案個人權益利益，有關個人病歷資料的疑問，業經主持人詳細予以解釋。本人同意將個人病歷之無法辨識個人資料部份提供主持人做公開發表，且將持有同意書副本。   **※同意提供項目(可複選)：**  **□病史/病程、□影像檢查、□檢查數據、**  **□無法辨識個人之照片、錄音及錄影、□可辨識個人之照片、錄音及錄影**  **個案**簽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以下項目若不符研究需要，請刪除)**  **法定代理人/有同意權人** 簽名：\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與個案關係（請勾選）：**  **□配偶、□成年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祖父母**  出生年月日： \_\_\_\_\_\_\_\_年\_\_\_\_月\_\_\_\_日 電話：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參與者為7至17歲青少年已具部分行為能力者，參與者與法定代理人應同時簽名。**  ＊**法定代理人應同時出示相關證明文件以供計畫主持人確認身份。**  **＊參與者雖非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但因意識混亂或有精神與智能障礙，而無法進行有效溝通和判斷時，由有同意權之人為之，簽署時應同時出示相關證明文件以供計畫主持人確認身份。依前項關係人所為之書面同意，其書面同意，得以一人行之；關係人意思表示不一致時，依前項各款先後定其順序。前項同一順序之人，以親等近者為先，親等同者，以同居親屬為先，無同居親屬者，以年長者為先**   1. 見證人   姓名：\_\_\_\_\_\_\_\_\_\_\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_\_\_\_\_\_\_\_\_**  聯絡電話**：\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_\_\_\_\_\_\_\_\_**  聯絡電話**：\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個案、法定代理人或有同意權之人皆無法閱讀時，應由見證人在場參與所有有關此同意書之討論。** |
| **個案須知：**  1.如果您對參與研究有疑問，可與本院之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聯絡請求諮詢，其電話號碼為：(03)824-1268，或可連絡受試者保護中心，電話號碼為：(03)824-1231。  2.本同意書一式2份，主持人或其授權人員已將同意書副本交給您，並已完整說明本研究之性質與目的。研究團隊已回答您有關本研究的問題。 |